

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

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有限公司 关于碳中和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，在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开展的碳中和业务收费标准如下：

一、碳中和综合服务商席位费：人民币 10 万元，管理费：人民币 2 万元/年；

二、碳中和服务费：按碳中和发生金额的 10%向碳中和综合服务商收取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联合环境交易所

2021 年 6 月 4 日

